偃政〔2023〕6号

# 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 2023 年重点工作 责任分解的通知

各镇(街道),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,各有关单位:

现将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的 2023 年重点工作细化分解为 10 个方面 98 个具体任务,并明确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。各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要把高质量完成好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的重点工作作为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抓手,细化任务台账、制定落实细则、压实工作责任、密切协作配合。各牵头单位要统筹推进,全程负责工作落实;各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,主动履职尽责。每季度末由牵头单位向区政府汇报重点工作进度,年底前

向区政府报告全面落实情况。区政府将把重点工作纳入责任目标 考核体系,对各单位工作情况进行重点跟踪督办,开展专项督查, 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。

## 一、围绕实体经济扩投资,培育现代化偃师建设新动能工作

1. 树牢"项目为王"理念,常态化实施"三个一批",清单化、台账化推进总投资 863 亿元的 270 个项目,年度完成投资 294 亿元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发改委

责任单位: 投促中心, 各镇(街道)

2. 确保优箔年产 15 万吨电池箔、建园高端工业模具等 16 个项目竣工投产, 邙岭园林生态基地、泰山石膏建材二期等一批 项目开工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发改委

责任单位:工信局,相关镇(街道)

3. 用好国家、省扩大项目投资的利好政策,聚焦产业发展、 科技创新、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,策划储备打基础、补短板、增 后劲重大项目810个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发改委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住建局、城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

交通局、乡村振兴局,各镇(街道)

4. 持续完善重点项目领导分包、周例会协调、专班推进、现场办公、定期观摩督导等工作机制,加快重点项目联审联批进度,帮助企业解决规划、环评、文物、融资等问题,推动项目早开工、早投产、早达效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发改委

责任单位: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文物局、金融局、工信局,各镇(街道)

5. 坚决落实"两个毫不动摇",完善《关于支持民营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,优化细化降本减负、金融服务、用工 扶持、创新资源配置等政策激励措施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市场监管局、金融局、人社局,各镇(街道)

6. 常态化开展"万人助万企"活动,巩固提升新时代民营经济"两个健康"实践创新示范县创建成果,积极开展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,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、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工商联、工信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7. 强化主体培育,按照"个转企、小升规、规改股、股上市、企转新"思路,实施市场主体倍增行动,力争市场主体平稳增长,新增规上企业50家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发改委、商务局、住建局

8. 加快企业上市步伐,推动企业到沪深北交易所、"新三板"、区域股权交易中心等上市挂牌,力争 1—2 家企业启动上市程序,新增省级、市级上市后备库企业 4 家、总数达 13 家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金融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9. 强化金融支持,推出差异化金融产品,着力构建"引导基金+市场化基金+投贷联动"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,强化资本市场融资,帮助企业直接融资 15 亿元。

牵头领导:郑峰

牵头单位: 金融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工商联,各镇(街道)

10. 加大中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,完善信贷风险担保补偿机制,建立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,引导投放信贷资金 60 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:郑峰

牵头单位: 金融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工商联,各镇(街道)

11. 用好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、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等政策, 高质量谋划包装专项债券项目, 争取政策性资金 11 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财政局

责任单位:金融局、发改委、科技局、工信局,各镇(街道)

12. 全面推行"标准地"出让模式,完成"三未"土地处置500亩,盘活低效用地300亩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- 二、围绕扩大需求促消费,构建现代化偃师建设新引擎。
- 13. 推行"政府消费券核减撬动+金融平台优惠配套+品牌商家促销让利",释放批零住餐、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消费潜力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商务局

责任单位: 住建局、金融局

14. 用好牡丹文化节、河洛文化旅游节、中原国际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等载体,持续举办好三轮摩托车高峰论坛和鞋业产销对接会,谋划组织针织展销会,办好节会促销活动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、商务局

责任单位: 文广旅局、开发区, 相关镇(街道)

15. 积极培育电商新型业态,新增直播电商基地2家,鼓励首店首牌首发首秀消费、体验消费、时尚消费等。积极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,打造万达广场青年友好街区、中成百货、万丰不夜城"三大商圈",引进培育一批新品、名品、精品,不断提升品类引领力、品质竞争力、品牌影响力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商务局

责任单位: 住建局, 相关街道

16. 打造夏商文化金名片,配合做好二里头遗址申遗、保护和展示及夏商文明考古研究中心建设,抢抓商城遗址列入国家《大遗址保护利用"十四五"专项规划》机遇,启动申报商城遗址东南隅、商城植物园及大城北部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等项目,加快实施商城遗址环境整治工程,推动文旅项目提质增效、提档升级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文物局

责任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文广旅局, 相关镇(街道)

17. 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, 吸引社会资本投资, 完成玄奘故里布展及运营, 完成缑氏村、崔河村 2 个省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建设, 积极盘活夏园, 大力发展研学旅游、康养旅游、红色旅游、

夜游消费, 打造吃住行游购娱业态, 激发文旅消费潜力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文广旅局

责任单位: 商务局、商投公司, 缑氏镇

18. 落实"金融支持房地产 16条",完善金融支持、审批服务、综合监管等措施,为房企搭台,积极举办房地产交易会,完善个人住房按揭贷款政策,推行"存量房"带押过户,优化"商转公"业务流程,允许"工抵房"网签备案,推动网签即备案落地实施,满足刚需及改善性住房需求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公积金中心、金融局

19. 建设 2958 套安置房,早日实现搬迁群众"安居梦"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 商投公司、国资公司, 相关镇(街道)

20. 以"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"为目标,积极推进9个保交楼项目,有效化解房地产项目逾期交付风险,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金融局、商投公司、国资公司,相关镇(街道)

- 三、围绕产业重塑促转型,抢占现代化偃师建设新赛道。
- 21. 推进一道新能源年产 3GW 高效能光伏组件项目建设,积极推动东方日升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等项目落地,提高新能源装备制造能力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 投促中心、开发区

22. 抢抓中州时代落户洛阳机遇,依托新星轻合金、纳优等电池箔项目,打造全国最大电池箔正极材料生产基地,大力发展有色金属材料产业;依托龙海玻璃建成超薄基板项目,发展电子显示材料产业;依托华泰建材装配式建筑项目,发展绿色建材产业。依托洛神制药、东医堂药业等企业,发展生物医药产业;推动中油一建落地开工,培育发展石化装备产业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发改委、投促中心,相关镇(街道)

23. 推动三轮摩托车骨干企业嫁接智能化技术,启动三轮摩托车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,构建产业链条完整、要素支撑齐全的先进装备制造产业体系,抢占三轮摩托车出口新风口。

牵头领导:郭秋香

牵头单位: 开发区

责任单位:工信局,岳滩镇

24. 围绕电线电缆、耐火材料、针织、制鞋、能源电力等传统产业,发挥"双长制"作用,实施"十大行动",建设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,开展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行动,推动数字化智能化改造,力争规上工业总产值达到650亿元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科技局、投促中心,相关镇(街道)

25. 支持通达电缆、华通电缆、春宾电缆与上海电缆研究所、 西安交大等科研院所合作,研发新能源、光伏、光电连接器等新 型电缆,打造特种高性能电线电缆及材料设备生产基地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科技局,顾县镇

26. 推进工业企业"三大改造",实施项目33个、总投资105亿元,年度完成投资52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27. 做大做优小麦良种、黄杨、葡萄等特色农业,提升小麦良种繁育基地规模化水平,落实葡萄种植保险补贴政策、产业扶持资金,推动黄杨产业由普通绿化黄杨向景观黄杨转型,走绿色化、特色化、品牌化之路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28. 围绕"362"产业体系,聚焦长三角、珠三角、环渤海,综合运用网络招商、委托招商、以商招商、商协会招商,充分探索基金招商、资本招商和股权招商等,提升招商项目产业精准度、对接洽谈率、签约落地率、开工竣工率。完善一个项目、一个领导、一个团队、一套方案、一抓到底"五个一"推进机制,全流程跟进服务,确保落地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投促中心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29. 加大优质产业项目政策支持,一事一议、特事特办,紧盯中建材凯盛集团碲化镉、东方日升新能源年产 5GW 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、安徽共生智慧物流园等项目,确保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30 个以上、10 亿元以上项目 8 个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投促中心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发改委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30. 强化集群发展意识,构建"一镇一业"产业发展格局, 打造制鞋、针织、智能家居、鼓文化、绿色耐火材料、花卉苗木、 夏商文化和玄奘文化等特色园区新业态,完成综合物流园区通 水、通电、通路及主体工程,建成2-3个特色园区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发改委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城管局、文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交通局、住建局,各镇(街道)

四、围绕科技创新优支撑,厚植现代化偃师建设新优势。

31. 坚持把创新落到产业上、把主体落到企业上,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,健全科技型企业"微成长、小升高、高变强"梯次培育机制,加大"瞪羚"企业、创新龙头企业、隐形冠军企业培育力度,净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5家、总数达到64家,国家、省专精特新企业5家,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42%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、科技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32. 开展"四有"研发活动,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17%以上。 实施建龙微纳、新星轻合金、中岳耐材等 3 个科技创新重大专项, 实现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科技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,商城街道、府店镇

33. 搭建创新平台,集聚创新资源,在研发、孵化、产业化上发力,支持建龙微纳、中国恩菲研发基地组建重点实验室、中试基地等研发载体。实施"揭榜挂帅",引导传统企业建立研发平台,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,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实现全覆盖,新增省级以上研发平台2家、总数达到20家以上,市级以上15家、总数达到215家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科技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,相关镇(街道)

34. 优化全链条科技金融服务,用好1亿元产业发展引导基金,探索"募投管退"机制,采取"基金+基地+产业+招商"模式,加大企业支持力度,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1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财政局、金融局、科技局、开发区,各镇(街道)

35. 坚持搭台聚才、柔性引才、本土育才、暖心留才,推进"高才入偃、英才荟萃、青才兴偃"三项工程。抓好"引、育、选、用"四篇文章,综合采取引才与引智、专项引进与组团招聘、线上引与实地引等措施,围绕科技创新、人才创业、成果转化、平台建设、服务保障等方面进行精准政策支持,建好青年人才公寓,组建经济社会发展智库团队,打造人才服务"软环境"和"硬支撑"。

牵头领导:徐 德

牵头单位:组织部

责任单位:编办、人社局

36. 深入实施"河洛英才计划",大力培育"河洛工匠"、河洛创新人才团队,让偃师成为人才集聚的热土、乐土。

牵头领导:徐 德

牵头单位:组织部

责任单位:编办、人社局、科技局、总工会

## 五、围绕城市提质增魅力, 打造现代化偃师建设新高地

37. 统筹实施总投资 69.7 亿元的 66 个"两建设三改造"项目,有序推进城市更新。高标准启动 64 个、3209 户老旧小区改造,全年完成 2300 户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38. 加快建设后庄村安置房二期项目,推进西寺庄、齐庄等7个安置房续建项目,建成安置房390套,启动塔庄、高庄社区拆迁安置,适时启动二里头遗址周边区域拆迁安置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 槐新街道、伊洛街道、商城街道、首阳山街道、翟镇镇

39. 完成背街小巷、乐道建设等 5 项微改造,新建停车场 5 座。

牵头领导: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、城管局

责任单位: 相关街道

40. 新建城市游园和口袋公园 5 个、公厕 8 座,提升改造公厕 6 座;改造垃圾转运站 3 座,实现生活垃圾闭环转运;完成老旧供水管网改造 20 公里以上;新增供暖面积 30 万平方米,城区集中供热覆盖率达 96%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城管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41. 构建绿色电力系统,新建110千伏全智能变电站1座,完成61个行政村电网提档升级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供电公司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42. 以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为统领,实施"十大里子"工程,抓好"三项暖心"工作,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牵头领导: 苏敬彪

牵头单位: 创建指导中心

责任单位:相关单位,各街道

43. 强化"五星"支部创建引领,提升村(社区)党群服务中心"7+N"服务功能。

牵头领导:徐 德

牵头单位:组织部

责任单位:相关单位,各镇(街道)

44. 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(站、所),建好社区自治组织、自乐组织、志愿组织,实现共建共治共享。

牵头领导: 苏敬彪

牵头单位:宣传部

责任单位: 创建指导中心, 各镇(街道)

45. 持续推动公共服务进村(社区),建设提升邻里中心40个,推进乡里中心全覆盖,建成社区体育公园6—8个,创建文明村镇10个。

牵头领导:徐 德 苏敬彪

牵头单位:组织部、宣传部

责任单位: 创建指导中心、教体局、文广旅局, 各镇(街道)

46.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,建好数字城管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城管局

责任单位: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

47. 开展交通秩序、文明素质提升等攻坚行动,启动农贸市场外迁,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。

牵头领导: 苏敬彪

牵头单位: 创建指导中心

责任单位:交警大队、市场发展服务中心

48. 加快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建设,做好沁伊高速、郑洛高速协调保障,推动洛偃快速通道大修提升和快速化工程建设,完成顾龙路、光上路等乡村道路改建提升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交通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49. 启动华夏路东延、新星路南延、通济大道、文化路南延等道路建设改造,进一步畅通城市微循环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 相关街道

六、围绕乡村振兴强攻坚,拓展现代化偃师建设新空间。

50. 完善动态监测帮扶机制,对已脱贫群众和 424 户、1445 名监测对象开展持续帮扶,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。实施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、基础项目 26 个,补齐基础设施短板, 持续增加群众收入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51.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,持续开展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治理行动,完成粮食种植61.5万亩,新建高标准农田1.6万亩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、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52. 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,新认定省级示范合作社 2 家、市级 2 家,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2 家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 家,市级星创天地 1 家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53. 实施种业振兴行动,新审定小麦品种5个。持续实施畜牧、杂粮、蔬菜种植等产业项目,因地制宜壮大牛羊产业规模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54. 做好小浪底南岸灌区工程服务保障,规划建设 2—3 座 小型水库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 水利局

责任单位: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局,相关镇(街道)

55. 全方位、多层次推进乡村建设, 高标准实施 23 个集镇建设项目, 转移农村人口 6400 人, 提升集镇吸纳能力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、住建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56. 加快编制"多规合一"实用性村庄规划,完成149个村(社区)供排水一体化施工和智慧化运营,实现行政村全覆盖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住建局

责任单位:城管局、水利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,相关镇(街道)

57.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,户厕改造率达85%以上,推广生活垃圾分类二次四分法,覆盖率达70%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58. 开展"三清两建"专项治理回头看,推进民调委员会、村民理事会在自然村全覆盖,培育良好家风、文明乡风、淳朴民风。

牵头领导:陈占伟

牵头单位: 政法委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59. 聚焦乡村产业发展,强化产业人才支撑,用好返乡大学生、新乡贤,增强乡村创业活力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责任单位: 工商联, 各镇(街道)

60. 稳妥推进"三变"改革,完成剩余 128 个村改革任务,引导土地有序流转,确保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率达 80%以上。优化农村资源配置,有效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资源阳光公开交易,实现村(社区)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达到 15 万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, 各镇(街道)

61. 分级分类开展精品村、示范村、达标村"三类村"创建,招募优质乡村运营商,持续推进汤泉小镇、二里头文旅小镇等项目,做大规模、做活营销、做优品牌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农业农村局

责任单位:文广旅局,各镇(街道)

七、围绕改革开放增活力,开创现代化偃师建设新局面。

62. 围绕打造"六最"营商环境,持续开展河南省优化营商

环境示范区创建,擦亮"偃之有礼"名片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发改委

责任单位:区优化营商环境成员单位,各镇(街道)

63. 推动更多服务事项网上可办、一网通办, 高频事项"秒批""秒办", 常态化开展远程异地评标, 不见面审批率保持在99%以上。推进惠企政策免申即享, 推行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服务模式, 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"一件事一次办"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

责任单位: 行政服务中心

64. 完善《关于稳定支持企业发展十项措施》,一企一策, 降低企业经营成本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发改委、商务局

65. 畅通涉企案件"绿色通道",严肃查处侵犯商标、专利、 地理标志等违法行为,重拳打击恶意逃废债务行为。

牵头领导:李丽君

牵头单位:法院

责任单位:市场监管局、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

66. 完善信用评价"红黑榜"制度,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,

打造营商环境"升级版"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发改委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商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建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各镇(街道)

67. 借助开发区整合、扩区、调规、改制政策机遇,实质化推行"管委会+公司"模式,打造开发区产业集聚发展主阵地、主战场。引进专业运营公司,强化开发区产业招引和融资功能,推动园区企业市场化培育、产业集群化发展。

牵头领导:郭秋香

牵头单位: 开发区

责任单位: 投促中心、工信局

68. 全面推进承诺制改革,实现"全承诺、拿地即开工"。 完善容缺办理、多评合一、区域评估等机制,审批时间压减至40 个工作日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

责任单位:发改委、投促中心、国土资源局、住建局,市场监管局、各镇(街道)

69. 开展平台公司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,采取资源整合、资产注入、清理撤销、整合归并、提升信用评级等方式,打造权属清晰、多元经营、自负盈亏的市场化综合性国有资本运营

集团公司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财政局

责任单位: 商投公司、国资公司、伊洛投公司

70. 引导国有企业走上市发展道路,以混合制改革推动洛阳市兽药厂上市发展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财政局

责任单位:开发区、国资公司

71. 坚持依法下放、宜放则放、分批分类的原则,持续推进区、镇(街道)财政收入分配机制改革,深化镇(街道)综合行政执法改革,推动财权与事权相匹配,不断激发基层干事创业活力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编 办、改革办、财政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72. 扎实做好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、结构性优化、功能性再造,更好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、增添动能。

牵头领导:徐 德

牵头单位:编办、人社局

责任单位: 各相关单位

## 八、围绕绿色发展促和谐,塑造现代化偃师建设新亮点。

73. 坚持依法治污、科学治污、精准治污,加快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源头替代,用好共享涂装中心、鞋业产业园平台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工信局

责任单位: 生态环境局、开发区, 相关镇(街道)

74. 加强工业大气污染治理,加强施工、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和汽车尾气污染防治,开展餐饮油烟整治,强化秸秆焚烧管控,重要环保指标(PM<sub>2.5</sub>、PM<sub>10</sub>、优良天数)实现"两降一升",臭氧污染得到进一步遏制。建立"环保医生"治理模式,实现重点和简化管理排污单位全覆盖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城管局、农业农村局,各镇(街道)

75. 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行动, 创建绿色工厂 3 家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发改委

责任单位: 生态环境局、工信局, 各镇(街道)

76. 持续开展国土绿化提速提质行动,完成营造林 5200 亩、森林抚育 5000 亩,建成沿黄干流森林乡村示范村 9 个、森林特色小镇 1 个、洛阳市森林乡村 5 个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 林业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77. 完成第四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、第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项目建设。

牵头领导: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城管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78. 加快入河排污口和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,伊洛河出境断面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达 100%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

责任单位: 城管局、水利局

79. 积极推进伊洛河综合治理 PPP (三期)项目,启动洛河景观桥建设,实施投资 2 亿元的伊洛河生态修复工程,建设幸福河湖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 水利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80. 推进"无废城市"建设,加强固体废物全过程管理,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和物联网建设,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达标率达 95%以上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

责任单位: 城管局、应急局

81. 推进农村面源污染防治,完成农村污水和畜禽行业污染治理任务。

牵头领导: 薛超峰

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

责任单位:农业农村局,各镇(街道)

82. 完成南部山区生态修复工程验收,实现全域生态修复。

牵头领导: 邱五德

牵头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责任单位:大口镇、府店镇

## 九、围绕民生福祉增成色,丰富现代化偃师建设新内涵。

83. 锚定"洛阳第一、河南一流"目标,加快实施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,加大教育投入,构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、高中教育特色多样、职业教育普职融合的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教体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84. 优化教育资源布局,建成津阳路小学,完成13个义务教育学校改造项目,完成偃师高中校区改造提升,推进"一镇(街

道)一寄宿制学校"建设,实施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,开展学校标准化建设,有序推进学校搬迁整合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教体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85. 深化教师"县管校聘"、校长职级制、集团化办学等改革,建设教师发展中心,激发教育发展活力,提高教育教学水平,努力实现高考一本上线 950 人以上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教体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86. 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,提升医疗救治能力和资源储备水平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卫健委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87. 完善区、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三级诊疗体系,落实分级诊疗机制,高质量运行医共体,推动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、资源下沉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卫健委

责任单位:人民医院、中医院,各镇(街道)

88. 完成 16 家村卫生室提升工程,实现村卫生室公有产权全覆盖;建成新区医院,巩固人民医院、中医院三级医院创建成果,实施妇幼保健院能力提升、争创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;完成2 家卫生院省"优质服务基层行"达标工程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卫健委

责任单位:人民医院、中医院、妇幼保健院,各镇(街道)

89. 完善院前急救网络体系,打造城区"15分钟急救圈"、 乡镇"30分钟急救圈",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卫健委

责任单位:相关街道

90. 深入完善"五级四类"养老服务体系,建成集中养老服务站点12个、村级助老服务点23个,新增A级以上社区养老服务设施11个,推进2个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,推动山化老年养护院开工建设。

牵头领导:申俊涛

牵头单位: 民政局

责任单位:相关镇(街道)

91. 统筹做好城乡低保、五保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、慈善事业等,落实困难群体参保优惠及代缴补贴政策。

牵头领导: 申俊涛

牵头单位: 民政局

责任单位: 医保局, 各镇(街道)

92. 推进"人人持证,技能洛阳"建设,完成技能培训 1.4 万人次以上、新增技能人才 8000 人以上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 亿元以上,新增城镇居民就业 7000 人以上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050 人以上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人社局

责任单位:民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广旅局,各镇(街道)

93. 开展"书香偃师"建设,完成张海书法艺术馆扩建工程,持续开展"送戏下乡""舞台艺术送基层"等惠民演出,推进公共文化"嵌入式"服务,新建社区精品书屋 2 座,打造城市书房新型空间 3 个、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2 个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 文广旅局

责任单位: 各镇(街道)

十、围绕社会治理拓思路,构建现代化偃师建设新保障。

94. 全面守牢安全生产底线,严格落实国家安全生产 15条 硬措施和省 50条细化措施,推进企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和"打非治违"专项行动,严防安全事故发生。探索建立区级综合救援队伍体系,完善镇(街道)"1+4"、村"1+3"应急体系,增强应急处置能力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 应急局

责任单位:工信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局、住建局、市场监管局,各镇(街道)

95. 聚焦国家信访工作示范县(区)创建,坚持和发展新时代"枫桥经验",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,持续化解信访积案。

牵头领导:陈占伟

牵头单位: 政法委

责任单位:信访局,各镇(街道)

96. 严厉打击盗抢骗、电信诈骗等犯罪行为,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,维护社会稳定。

牵头领导:李良

牵头单位:公安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97. 提高风险洞察、防控、化解、治本、转化能力,有效化解非法集资风险;加强政府债务管理,稳妥化解存量债务,全力防范风险;统筹做好防汛抗旱、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。

牵头领导:朱 蕾

牵头单位:金融局、财政局、应急局

责任单位:各金融机构、商投公司、国资公司、农业局、林业局、水利局、气象局,各镇(街道)

98. 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三年攻坚行动,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。

牵头领导:叶占芳

牵头单位:市场监管局

责任单位:各镇(街道)

2023年5月4日